# 顺义区“三到位” 依法做好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工作

为确保2021年区、镇两级人大换届工作圆满成功，区选举委员会克服时间紧、任务重的困难，把准工作重点、任务难点、时间节点，倒排工期，明确职责，实施“挂图作战”，统一工作步调，细化工作流程，确保压茬推进换届选举工作。10月20日，顺义区初步代表候选人名单公告后，进入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阶段。其中，10月21至10月28日，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10月28日（即投票选举日的七日前），按选区张榜公布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区选举委员会以“三到位”，依法做好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工作。

一是原则把握到位。明确差额确定原则和民主集中制原则两项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遵循原则。其中，差额确定原则，即必须按差额幅度确定，根据选举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由选民直接选举的代表候选人名额，应多于应选代表名额的三分之一至一倍。民主集中制原则，即必须按较多数选民意见确定，对于依照法定程序推荐的代表候选人名单，必须充分发扬民主，广泛听取意见，要经过选民充分酝酿讨论，按照较多数选民的意见，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如果所提候选人数超过差额原则规定的最高差额比例，由选举委员会交该选区的选民小组讨论、协商，根据较多数选民的意见，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对正式代表候选人不能形成较为一致意见的，进行预选，根据预选时得票多少的顺序，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

二是程序落实到位。10月21日起，各选区要以选民小组为单位，组织选民对选举分会和镇选举委员会公布的初步代表候选人名单进行反复讨论协商。明确三种协商确定方式，一是直接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初步代表候选人人数在选区应选法定的差额比例之内（即候选人人数为应选代表名额的三分之一至一倍），选民小组讨论协商后，可直接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二是根据较多数选民意见协商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如果初步代表候选人人数超过应选名额的一倍，选举委员会要将代表候选人名单下发到各选民小组，经过“三上三下”的反复酝酿、讨论、民主协商，征求选民意见，最后由选举委员会召集各选民小组负责人和选民代表开会，根据较多数选民的意见和法定差额比例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三是通过预选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如果所提的代表候选人人数超过选举法规定的最高差额比例（一倍），经讨论、协商仍对正式代表候选人不能形成较为一致的意见，进行预选，根据预选时得票多少的顺序，按照差额比例，确定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预选不是必经程序，只有在选民对正式代表候选人不能形成较为一致的意见时才适用。

三是要求强调到位。一是要注意做好政党、团体推荐的候选人的协商工作。方法要得当，通过认真细致的工作，使政党、团体推荐的人选赢得广大选民的赞同和认可，确定为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二是要注意引导选民联名推荐的候选人的协商工作。把法律规定讲清楚，把中央、市委要求讲清楚，使那些经过组织考察，政治素质高，履职能力强，符合代表条件和结构要求的人选，得到多数选民的赞同和认可，进入正式代表候选人名单。三是要注意认真听取并尊重选民的意见。尽可能地组织选民和选区内各方面的选民代表参加提名酝酿协商活动，切实保障选民的知情权和参与权，使广大选民把讨论酝酿协商候选人的过程变为选民对代表条件和结构要求加深理解的过程，变为对候选人形成共识的过程。四是要注意协商、讨论的范围。酝酿、讨论正式代表候选人，必须限定在本选区经区委常委会、镇党委会批准的初步代表候选人名单范围之内。

顺义区人大2021-10-29